

靖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靖府办字〔2021〕3号

关于调整靖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根据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〉的通知》（厅字〔2020〕1号）、《中共江西省委办公厅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〈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赣办发〔2020〕22号）、《中共宜春市委办公室 宜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〈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若干措施〉的通知》（宜办发〔2021〕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县政府研究，对靖安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调整，名单如下：

主任：李春根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

副主任：徐干强 县侨联主席

吴 萍 县教育体育局党委书记、局长

委员：涂 鹏 县委组织部副部长、县“两新”组织党工委书记

钱 鹰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

彭 晖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

钱 华 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二级主任科员

钟兆贵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

张远明 县教育体育局党委委员、宜春广播电视大学靖安分校校长

胡 博 县科学技术局党组副书记

李伟华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

胡志平 县公安局副局长

江 湧 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主任

李县生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专职副书记

漆传民 县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

柯志水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

黄凌进 县农业农村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
赵朝强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党委委员、县疾控中心主任

漆小满 县应急管理局副科级干部

陈代茂 县审计局副局长
邹友炎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
何纾予 团县委副书记
刘 青 县统计局副局长
邹静燕 县扶贫办公室副主任
舒 剑 县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
陈 敏 县妇女联合会副主席

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县教育体育局，张远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上述组成人员由于工作需要等原因发生变动的，由继任者担任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